

把公道交給天主，這樣做可以把邪惡連根拔起。

另一方面，在真禍境況中的人，即那些富有、飽飫、歡笑、受稱讚的，並非絕望。當你願意跟別人分享所有，便可跳出真禍。耶穌舉了些例子：「凡求你的，就給他。」當然你擁有別人才向你求，那麼你要跟他分享你的所有。「有人拿去你的東西，別再索回。」這裏大概是指不問自取。當時偷竊罪罰得很重，如果一個人在嚴懲下仍然冒險偷竊，他必定生活在急需裏；你不追究便是善待這些人，你便可跳出真禍。「借出，不要希望收回。」這比舊約中的猶太人還要走前一步。猶太人有法例，借錢給有急需的不要收取利息；耶穌要求連本金也不取回。這一切都以愛的金科玉律為基礎：「你們願意別人怎樣待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待人。」這個標準比消極的「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」更高一層，基督徒不應滿足於不作壞事，而要勇於做好事。

願意跟別人分享所有的確不容易，需要有來自天主的力量。因此，耶穌接著說：「你們應該慈悲，好像天父那樣慈悲。」意思是說，如果你想慈悲待人，你首先要感受到天父對你的慈悲。所以，你要謙遜地求天父給你這份恩寵。這不是人苦苦鍛鍊出來的結果，而是從上而下的恩賜。當我們順應天主這份自上而下的恩寵時，我們會有意想不到的驚喜。耶穌用了一些很形象的東西描述這份驚喜：天主會用十足的升斗，「連按帶搖，以至外溢，然後倒在你們的懷裡。」天主就是這樣把恩寵豐滿的、突然的倒在你們的懷裏。

為那些感受到天主慈愛的人，實踐真福或跳出真禍是可能的。真福的生活，並不光是基督徒遙不可及的理想。等到天主自上而下的恩寵到來時，愛仇人、跟別人分享所有，都變得可能！天主總是個不可思議、令人驚喜的天主！

2月23日 (星期日)	常年期第七主日
	撒慕爾紀上 26:2,7-9,12-13,22-23 聖詠 103:1-2,3-4,8,10,12-13 格林多前書 15:45-49 路加福音 6:27-38

天國驛站 寬恕得著自由 蔡惠民神父

「超越傷痛的唯一辦法，就是去原諒傷害你的人。」 神父規勸一個剛失戀的年輕人。「就這樣，未免太便宜她了？」神父反問：「你真的相信，自己氣得愈久，對她的折磨愈厲害？」「至少我不會讓她好過。」「假如你想提一袋垃圾給對方，是誰一路上聞著垃圾的臭味？是你，不是嗎？」神父說。「緊握著憤恨不放，就像自己扛著臭垃圾，卻期望熏死別人一樣，這不是可笑嗎？」

「應愛你們的仇人，善待惱恨你們的人；應祝福詛咒你們的人，為毀謗你們的仇人祈禱。」（路 6:27-28）耶穌愛仇的精神，無論理性上你多認同，實踐起來你都會發現有心無力。對曾經傷害或惱恨自己的人，人的本能反應是以牙還牙、以眼還眼，怎會是以德報怨？縱然不作報復，那刻骨銘心的傷痛也不能輕易忘懷；縱然不加追討，那無法填補的虧欠也不會一筆勾銷。耶穌愛仇的理想，給人的印象總是曲高和寡，相反本性，不是一般凡夫俗子所能達到的。

耶穌跟我們一樣也曾被惱恨，祂完全明白被傷害的心境。祂教我們愛仇，目的不是叫我們逃避或否認內心的瘡疤；反之，祂希望撫順我們的憤怒和怨恨，免得心靈無了期被傷害下去。一個緊握著仇恨的人，往往自以為是強者，殊不知是一個甘願讓仇恨繼續主宰自己情緒，讓怨憤繼續切割自己心靈的弱者。試想想，當自己心懷憤恨的時候，痛苦的是對方嗎？折磨的是對方嗎？無論對方是否好過，自己的情緒已因憤恨而受到困擾，行動受到牽制，血壓因此而上升，甚至健康受到危害。因此，愛仇並不是高超的理想，而是人生的智慧。唯有愛仇，我們才能從仇恨憤怒的陰影中釋放出來，讓自己的心靈重獲自由。

撒烏耳為王時，達味帶領以色列人馳騁沙場，攻城掠地，屢立奇功。彪炳的戰績除

了為他帶來民眾的擁戴外，也埋下了功高蓋主的殺機。果然，撒烏耳密謀殺害達味，好解除心腹大患。達味被迫遠走他方，逃避撒烏耳的追殺。在追殺的過程中，達味有兩次復仇的機會，其中一次發生在曠野。當時撒烏耳和三千精兵在路旁紮營，達味得到情報，漏夜潛入撒烏耳的軍營，發現撒烏耳和他的士兵正在熟睡。達味看見撒烏耳的槍插在頭旁的地上，本可以輕易一槍殺死他，報卻追殺之仇。不過，達味沒有以牙還牙，以眼還眼，也沒有讓仇恨纏繞下去。他靜靜地拿了撒烏耳的槍和水壺跑到對面的山上高聲呼叫，表明自己的寬恕。（撒下 26:1-12）

達味說不上是一個無暇可指的聖人，他可以為了貪戀下屬烏黎雅的妻子，不惜陷害忠良，派烏黎雅到戰事最激烈的前線，然後，在他後邊撤退，讓他受攻擊陣亡。（撒下 11:15）連年的征戰，也為他樹立不少仇敵。不過，達味充滿人生的智慧，他明白愛仇才是化解敵人的最佳方法。唯有愛仇，才是打破怨怨相報的出路。事實上，作為以色列歷史上一位偉大的君王，達味的成功，完全是因為他沒有把自己的自由交在仇恨手中。

以牙還牙，以眼還眼，的確是人之常情，但那並不是人性的全部。保祿以過來人的經驗告訴我們：「屬神的不是在先，而是屬生靈的，然後才是屬神的。第一個人出於地，屬於土，第二個人出於天。」（格前 15:46-47）如果人性只屬於土，屬於生靈，那麼，人當然無法逃出以牙還牙，以眼還眼的定律。不過，因著耶穌這位最後的亞當，人不單出於地，屬於土，也屬於神。祂的降生成人，向我們揭示了人性屬神的幅度。愛仇不獨沒有相反人性，反而使人性達至滿全。人幾時緊握仇恨，其實是不願離開人性的局限和束縛。人幾時愛仇，表面上是放棄報復，給對方便宜，其實是讓自己從那沒完沒了的人性荒謬中釋放出來。

或許你對愛仇仍有所保留，寧願接受仇恨的折磨，也不願放棄手中掌握的一切。又或許你認為愛仇實在太冒險，寧願滿足於人性的有限，也不願向未知的將來跨出一步。不過，達味、保祿和耶穌的經驗都可以為我們作證，我們毋須為愛仇這高超的理想而嚇怕，也不必為自己的無能為力而退縮，因為天主的回報，往往超出我們的奉獻。「你們應當慈悲，就像你們的父那樣慈悲。你們不要判斷，你們也就不受判斷；不要定罪，也就不受定罪；你們要赦免，也就蒙赦免。你們給，也就給你們；並且還要用好的，以按帶搖，以致外溢的升斗，倒在你們的懷裡。」（路 6:36-38）

有一次有人問印度靈修大師戴邁樂神父：「死了以後，你最喜歡你的墓碑上寫甚麼？」他說：「很久以前，我喜歡上面寫著〈這是一個聖人〉。近來，我則喜歡看到〈這是一個好人〉。不過，現在我最喜歡上面寫著〈這是一個心靈自由的人〉。」

的確，人如果沒有心靈的自由，修德成聖又從何說起呢？相信這是戴神父多年靈修旅程的心得。

和平綸音 獲真福與避真禍 吳智勳神父

今日的福音是繼續上星期路加所講的真福與真禍。在真福境界中的人，即那些貧窮、饑餓、哭泣、為基督受苦的，雖然得到天主特別的祝福，仍然需要在生活中作具體回應，纔享有真福。同樣，那些富有、飽飫、歡笑、受誇讚的，亦非完全沒有轉機，耶穌跟著教人如何獲真福及避真禍。

在獲真福中，耶穌首先提出「愛你們的仇人」。有人批評愛仇不近人情、不合理、非人性的自然流露。其實，耶穌在祂那個時代提出愛仇是更具挑戰性的。那時猶太人有很多仇人：統治他們的羅馬人、其他外邦人、甚至同宗的撒瑪黎雅人都憎恨他們，有機會便侮辱、欺壓、恥笑、搜刮他們。要求他們愛仇人是極為困難的，一如在日治時代，要中國人愛日本皇軍幾乎是不可能；那時的神父向中國教友講愛仇一定很為難。但是，耶穌仍然講愛仇的啟示；不過，祂所講的「愛」和我們一般理解的「愛」不很一樣。在希臘文裏，「愛」字有很多寫法，比方父母對子女的愛、朋友間的愛、夫婦的愛，都是用不同的字去表達。耶穌並沒有要求人對仇人有一種自然流露的愛；祂清楚說明了如何愛仇人：「要善待憎恨你們的人，祝福那些詛咒你們的人，為譏謗你們的人祈禱。」

耶穌跟著用很多實例去解釋這點：「有人擰你的面頰，把另一邊轉給他。」擰你的面是有意侮辱你。侮辱最難受，因為傷害人的尊嚴。中國人有句話：「士可殺，不可辱」，即是說被侮辱時，必要還我公道，甚至和他拼命也在所不計。但耶穌卻願意基督徒放棄報復，不光是消極地壓制自己，而且更積極的多走一步，把另一邊臉也轉給他。另一個例子是：「別人要拿你的外衣，連內衣也給他。」這裏指別人侵犯你的權利，因為猶太人有法律不能拿別人的外衣；在晚上外衣是用來當被子蓋著的，沒有外衣可能要冷死。猶太人很注重這個權利，不過拿走外衣的，大概都是外邦人，他們會漠視猶太人的法律 and 權利。猶太人與其發怒懷恨，不如出高招連內衣也給他；在沒有東西再讓人拿走時，你比別人自由得多！放棄報復，愛你的仇人，